

《穿越聖經》

約翰福音（38）繼續講述耶穌被釘十字架、祂的死、安葬和復活 （約19:25-20:6）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在上一次節目，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翰福音19:1-24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約翰福音19:1-24講述耶穌被判死刑，以及被釘十字架的故事。

鞭答可能會引致受刑者死亡。鞭答犯人事先要脫去受刑者的上衣，把他的雙手反綁在柱子上，然後用帶有三個鈎子的鞭子抽打，鞭打的次數視乎所犯之罪的輕重而定。士兵不但聽命鞭打耶穌，更戲弄辱罵祂，譏笑祂自稱為王。

猶太宗教領袖把耶穌帶到彼拉多面前，並非因為祂密謀推翻羅馬政府，而是他們認為祂違反了猶太宗教律法。猶太律例中，褻瀆神是極其嚴重的罪，犯者要被判處死刑。指控耶穌褻瀆神，能叫猶太人信服；指控耶穌叛國，則能令羅馬人信服。宗教領袖不理會彼拉多聽取哪項指控，只要彼拉多肯合作殺死耶穌就行了。

從整個審判過程中，我們不難發現，掌管一切的，不是彼拉多，也不是宗教領袖，而是耶穌。彼拉多一直猶豫不決，宗教領袖憎恨、憤怒而不能自禁；但耶穌始終態度從容，祂認識真理，明白神的計劃，知道自己受審判的真正緣由，面對強權的壓力和迫害，祂表現得不卑不亢。其實真正要受審判的是彼拉多和那些宗教領袖，而不是耶穌。

耶穌說，把祂交給彼拉多的人的罪更重，並非指彼拉多屈服於政治壓力就無罪，彼拉多也要為自己宣判耶穌死刑來負責任，而該亞法和其他宗教領袖由於早已預謀殺害主耶穌，所以罪就更重。

彼拉多身為羅馬駐猶太地區的巡撫，職責是維持該地區的安定。由於羅馬不能調派大量軍隊駐守偏遠的區域，所以遇有叛亂，只能儘快以武力鎮壓，平定動亂。彼拉多恐怕有人向該撒報告自己管轄的地區有暴亂而被革職、甚至喪命，同時又擔心得罪猶太人會激起他們反抗羅馬統治的情緒。為了自保，彼拉多無奈之下只好判處耶穌死刑，並交給兵丁釘十字架。當我們面對棘手的抉擇時，要麼委曲求全，要麼不顧一切堅持真理。正如雅各書4:17所記載的那樣，我們知道甚麼是該行的善，卻不去行，這便是罪。

儘管猶太領袖非常憎恨羅馬，但因急於要剷除耶穌，所以也大喊：“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他們為要抗拒並殺害彌賽亞，也是猶太人惟一真正的王，竟然假裝效忠羅馬，這是多麼虛偽和可悲，他們的話定了自己的罪。

釘十字架是羅馬人設立的刑罰，罪犯要沿著一條大道，背負自己的十字架赴刑場，藉此警戒民眾。釘十字架是一種極其殘酷恐怖的刑罰，整個受刑過程非常緩慢，受刑者的體力耗盡，身體的重量會令他們呼吸困難，最終窒息而死。

接下來，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約翰福音19章剩下的內容。

約翰福音19:25-27記載：“站在耶穌十字架旁邊的，有他母親與他母親的姊妹，並革羅罷的妻子馬利亞，和抹大拉的馬利亞。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原文是婦人），看，你的兒子！’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從此，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裡去了。”

在兇惡的兵丁分耶穌衣服的那一刻，有四位女子在焦慮中望著耶穌，她們分別是耶穌的母親與他母親的姊妹，並革羅罷的妻子馬利亞，和抹大拉的馬利亞。主耶穌所愛的那門徒，指的是約翰。耶穌託付約翰照顧母親，由此我們看到：神教導我們對家庭應盡上責任。

約翰福音19:28-30記載：“這事以後，耶穌知道各樣的事已經成了，為要使經上的話應驗，就說：‘我渴了。’有一個器皿盛滿了醋，放在那裡；他們就拿海絨蘸滿了醋，綁在牛膝草上，送到他口。耶穌嘗（原文是受）了那醋，就說：‘成了！’便低下頭，將靈魂交付神了。”

約翰很細心地告訴我們，聖經中的預言已經應驗了。在舊約有些經文與受難有聯繫，如：詩篇22篇、創世記22章、以賽亞書53章、利未記16章。當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有二十八個預言應驗了。“我渴了。”是應驗詩篇69:21的預言。“成了”，意思是神的救贖恩典成就了。在約翰福音17:4，當主耶穌向天父禱告時，他說：“你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

約翰福音19:31-37記載：“猶太人因這日是預備日，又因那安息日是個大日，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斷他們的腿，把他們拿去，免得屍首當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於是兵丁來，把頭一個人的腿，並與耶穌同釘第二個人的腿，都打斷了。只是來到耶穌那裡，見他已經死了，就不打斷他的腿。惟有一個兵拿槍扎他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他的見證也是真的，並且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一叫你們也可以信。這些事成了，為要應驗經上的話說：‘他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經上又有一句說：‘他們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他的見證也是真的，”作者描述了耶穌的側腰上湧出血和水的情景，強調自己所目擊的真實性。

約翰所提到的第一個預言已經應驗了，這預言記載在詩篇34:20，經文說：“又保全他一身的骨頭，連一根也不折斷。”出埃及記12:46也說：“羊羔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民數記9:12也提到同樣的一句話。第二個預言還沒應驗，記載在撒迦利亞書12:10，經文說：“他們必仰望我（或作：他；本節同），就是他們所扎的；必為我悲哀，如喪獨生子，”他被扎了！這部份已經應驗了，但是撒迦利亞說，主會再來，當他再來的時候，他們必仰望這位他們所扎的，他們必要為他悲哀。我們正在查考福音中最偉大的歷史事實。甚麼是福音？在哥林多前書15:3-4，保羅為我們下了定義：“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這是福音的核心事實。我們的救恩是建立在我們和復活的主耶穌基督之間的關係之上的。你信主耶穌嗎？祂死在十字架上且已經復活，祂所做的這一切都是為了你，你信嗎？你相信主耶穌替你受苦、替你受死，為了要救贖你嗎？

約翰福音19:38-40記載：“這些事以後，有亞利馬太人約瑟，是耶穌的門徒，只因怕猶太人，

就暗暗地作門徒。他來求彼拉多，要把耶穌的身體領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穌的身體領去了。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裡去見耶穌的，帶著沒藥和沉香約有一百斤前來。他們就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把耶穌的身體用細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

這兩個處理主耶穌屍體的人都是地位顯赫的人士。亞利馬太人約瑟是個財主；尼哥底母是猶太人的官，他曾經在夜裡去見主耶穌。他們過去是主耶穌私底下的門徒，現在他們第一次公開他們的信仰。我們不必對這兩個人苛求。他們一直藏在幕後，但是現在主耶穌的門徒全都像羊群一樣，四散躲起來了，這兩個人卻敢於公然站出來了。因為以色列民曾經居住在埃及，有人相信他們使用埃及人用香料裹屍體的完美作法。在舊約和新約時代，神的百姓相信有一天身體會復活。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復活的將是榮耀的身體。因此神的百姓尊敬屍體，也好好地保存屍體。習慣上他們是用身體一半重量的香料來保存屍體；因此我們猜測主耶穌大約200磅重。他們會先把身體塗上沉香和沒藥，然後用長條的細麻布裹起來；這樣就能把屍體封住，不接觸空氣了。他們會先從一根手指包起，然後包住全部的手指，接著是手、手臂、最後是整個身體。也就是說，他們把主耶穌的身體裹得像木乃伊一樣。約翰明確地提到他們用細麻布加上香料包裹主耶穌的屍體，因為對約翰來說，這個細節很重要。在主耶穌復活的早晨，當約翰看見細麻布放在一旁，而主耶穌的身體卻不見了，約翰就明白，也深信主耶穌已經復活了。

約翰福音19:41-42記載：“在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園子裡有一座新墳墓，是從來沒有葬過人的。只因是猶太人的預備日，又因那墳墓近，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裡。”

約瑟和尼哥底母必須趕快進行，因為逾越節快要來了，他們塗香料的程式還沒有完成。因此逾越節一過，婦女們才會帶著更多的香料，到墳墓來，打算好好處理主耶穌的身體。

約翰福音20章記載主耶穌復活。耶穌基督的復活是基督教信仰的中心。有人說得好：“我們不應該過度重視基督的死亡，但是我們也不應該過度輕視基督的復活。”這就是我們今天的情況。神學書籍、教會詩歌、牧師講道，都集中在基督的死亡，基督的復活只在復活節的時候才說。我們應該注意到新約的講道，從五旬節開始，都是以耶穌基督的復活為主題。

約翰福音20:1記載：“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還黑的時候，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裡，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

“七日的第一日”，就是禮拜天，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安息日是甚麼時候改變的？有人認為我們應該用禮拜六作為安息和敬拜的日子。當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時候就改變了。主耶穌在安息日死了；在禮拜天復活了。從此信徒就在七日的第一日聚集在一起。安息日屬於舊的創造。神在創造天地萬物後，在安息日安息；現在在基督耶穌裡，我們成為新造的人。五旬節是在禮拜天、也就是七日的第一日。身為福音書的最後一位作者，約翰強調在七日的第一日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為了讓我們有條理地明白主耶穌復活的早上所發生的事情，我引用某位學者有關福音書的批註來說明。“根據路加福音23:55-24:10的記載，抹大拉的馬利亞、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和約亞拿，這三名婦女起身往墳墓走去，她們後面跟著其他拿著香料的婦女。這三個人發現石頭已經滾開了，抹大拉的馬利亞跑去告訴門徒。根據馬太福音28:2的記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走進墳墓，看見主的天使。她往回走，和其他拿著香料的婦女碰面。約翰福音20:3-10記載同一時間，抹大拉的馬利亞告訴彼得和約翰，有人把主從墳墓挪了去，於是，他們來到了墳墓，往裡面看，然後離開。接著在約翰福音20:11-18，抹大拉的馬利亞又回來，在墳墓外面哭泣，她看到了兩位天使和主耶穌，主耶穌吩咐她去告訴門徒。根據路加福音24:4-5和馬可福音16:5的記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在同一時間，碰到

了拿香料的婦女，她們一起回到墳墓，在那裡看到兩位天使。在馬太福音28:8-10，這些婦女們領受到天使的信息，立刻去找門徒，在路上見到主耶穌。抹大拉的馬利亞就是從前主從她身上趕出七個鬼的婦人。有些聖經學者認為抹大拉的馬利亞很可能就是用頭髮擦主耶穌腳的婦人，但這只是猜測，無從查考。我相信抹大拉的馬利亞是一個感恩愛主的人，一輩子也不會忘記主耶穌醫好了她。當她看見主的身體不見了，便立刻跑去告訴約翰和彼得。

約翰福音20:2記載：“（抹大拉的馬利亞）就跑來見西門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對他們說：‘有人把主從墳墓裡挪了去，我們不知道放在哪裡。’”

“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就是約翰。他一直這樣自稱，而不是用他的名字。除了賣主的猶大以外，每一個門徒都可以這樣稱呼自己，你也可以。猶大書21節說：“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因為你知道主耶穌愛你。你可以像約翰一樣，稱自己是主耶穌所愛的門徒。我們看到西門彼得和約翰在一起。顯然約翰已經接納他了。我不知道有沒有門徒聽到彼得否認主耶穌後，就開始排斥他。感謝神，當彼得需要有人接納他時，約翰接納了他。稱為雷子的約翰變成了愛的使徒。抹大拉的馬利亞沒有料到主耶穌會復活。她說有人偷了主的身體。後來宗教領袖誣告是門徒偷了主的身體，而馬利亞一開始就以為是宗教領袖偷了主的身體。

約翰福音20:3-4記載：“彼得和那門徒就出來，往墳墓那裡去。兩個人同跑，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墳墓”。

西門彼得和約翰也沒有料到主耶穌會復活。他們可能以為馬利亞在黑暗中看不清楚，馬利亞一看到石頭滾開，就嚇跑了，不然就是她跑錯墳墓了。所以彼得和約翰急急忙忙地跑到墳墓那裡去。親愛的聽眾朋友，你到墳墓去不會是要找活人吧？當他們沖到墳墓去的時候，沒有料到主耶穌復活了，他們以為可以找到主的身體。“那門徒”就是約翰，他是精力充沛的人，跑得比西門彼得快。這可以印證傳統的說法，約翰可能是門徒中最小的。

約翰福音20:5記載：“（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低頭往裡看，就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只是沒有進去。”

約翰一看，就相信主耶穌已經從死裡復活了。他是先到的，但他心裡存著敬畏之心，他沒有進去。他把頭低下來，從石頭鑿成的小入口往裡看，他看到令他信服的證據。神竟然用這種方式說服人心，真是出人意料之外。約翰看到細麻布放在那裡，但是主的身體已經不見了。約翰福音20:6記載：“西門彼得隨後也到了，進墳墓裡去，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

西門彼得隨後也趕過來了。安靜並不是他的特質，他毫不猶豫、直接走進墳墓裡，這才是我們所熟悉的彼得，他是一貫衝動、停不下來的性格。彼得也看見了細麻布和裹頭巾。約瑟和尼哥底母用細麻布包裹主耶穌的身體，然後用沉香和沒藥封好，沉香和沒藥就像黏膠一樣，可以把屍體封牢。細麻布沒有解開，屍體怎麼可能從包裹好的細麻布中脫身呢？耶穌基督從墳墓出來，就像一粒種子從土壤長出來一樣。主耶穌說過，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新的麥子從地裡長出來了，但種子的舊殼還在地裡。這就是留在墳墓裡的東西，細麻布是包裹祂的舊殼，祂不再需要舊殼了，耶穌復活了。當主耶穌叫拉撒路復活的時候，拉撒路是裹著屍布從墳墓出來的，所以主叫他們替他解開。拉撒路出來的時候，他的舊身體還裹在裹屍布裡面，拉撒路的身體會再死。但是耶穌基督出來的時候是永不朽壞、榮耀的身體。這就是真正的復活！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